

军工资质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_____ 合同签订时间：_____

甲方：温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

乙方：浙江钧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接受乙方对本次服务项目的投标，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规和本合同的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中的承诺，经双方协商，同意签订本合同，共同遵守。

1、服务内容及价格

1.1 清单一览表

序号	服务名称	服务内容	服务期限	服务地点	总价
1	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二级保密资质咨询辅导	见详细清单及要求（附件）	一年	温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	438,000
合计：（大写）肆拾叁万捌仟元整					小写：¥438,000 元
备注：					

1.2 详细清单及要求

（一）按照《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格标准》及 243 项评分标准，提供保密资格认定咨询服务。

（1）、第一阶段，前期准备（项目启动后 1 个月内完成）

1. 负责军工二级保密资格审查认定咨询服务，制定保密资格认定工作计划，制定时间节点、工作内容和完成时限；

2. 指导建立符合二级保密标准要求的保密机构；

3. 指导确定涉密部门、涉密人员、涉密事项；

4. 组织开展贯标培训；

5. 指导建设保密要害部门部位；

6. 负责国产涉密计算机软硬件安装、安全策略配置。

（2）、第二阶段，咨询辅导，（项目启动后第 1 个月至第 3 个月完成）

1. 指导建立符合公司实际的保密工作制度；

2. 指导建立符合二级保密资格标准要求的档案资料；

3. 协助指导招标方信息化管理工作，完成涉密信息设备等台账及文档资料并正常运维；

4. 指导日常保密监督与检查；

5. 负责依据二级保密资格标准进行自查并整改。

(3)、第三阶段，体系优化（项目启动后第3个月至第4个月完成）

1. 保密体系试运行；
2. 指导保密资格申请书的撰写及附件材料的整理。

(4) 第四阶段，模拟审查（项目启动后第5个月至第6个月）

1. 模拟现场审查；
2. 模拟现场审查问题整改辅导。

(5) 第五阶段，现场审查（项目启动后第5个月至第6个月）

1. 指导迎审准备工作；
2. 现场审查后问题整改辅导及指导撰写整改报告。

(6) 双方配合的情况下，项目启动后一年内完成现场审查并取得二级保密资质证书。

(二) 协助甲方达到《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定办法》规定的第二个基本条件要求。

(三) 提供所有符合要求的国产化安全保密产品，达到浙江省审查标准。

(四) 除保密室的基建由甲方完成外，乙方需完成本项目其他一切的工作内容，并包含在合同总价中。

2、本合同总价为服务全程以及配套设备提供、验收（含第三方验收）、培训、售后服务、税费等的全部费用，即“交钥匙工程”，实行固定总价包干。除发生下列因素可调整合同价外，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调整任何费用。

甲方提出的服务内容变更或由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，经甲方同意采纳的变更，可根据原中标单价计算变更费用。但属乙方投标漏项少算的服务及配套设备费用不得追补。

3、服务全程必须符合法律法规、行业行规；在服务期间，乙方对服务造成的任何问题或故障负责，所涉及的安全、人员健康等问题，由乙方承担责任，甲方可提供协助。

4、甲乙双方须指定联系人，如果服务期间需更改联系人，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造成服务问题，由更改方承担责任。甲方联系人：邱麒琿 手机号：15167806289；乙方联系人：卓新霞 手机号：13736751510。

5、付款方式与结算

1、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%；

2、保密产品全部到位且安装运行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，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5%；

3、在乙方辅导甲方通过保密现场审查并取得审查合格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，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%。

4、在取得保密资质证书后7个工作日内，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%。

6、双方责任

6.1 甲方

- 1) 提供相关的协助服务，配合乙方履行好合同义务；
- 2) 审核乙方维护服务的内容，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维护服务费用；
- 3) 对维护组织、进度、质量、现场管理、服务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、监督和检查。如乙方派出的服务人员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，因素质、技术水平、服务质量、现场管理经验、采用的设备、文明安全等都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投标文件中的承诺，造成现场管理混乱、服务质量和进度达不到招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要求时，甲方有权要求其重新调整充实服务人员，乙方必须接受，否则作违约处理，此时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。造成经济损失的，乙方应予赔偿。

6.2 乙方

- 1) 乙方负责对设备系统进行维护服务。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对标的项目进行一次全面巡检、维护。
- 2) 编制维护方案和参与服务人员的安排。
- 3) 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要求进行优质的维护服务。
- 4) 对设备系统出现的故障，无条件负责处理，直至甲方满意为止。
- 5) 合同期满，乙方必须对所有系统和设备进行全面的性能测试，确保系统运行良好，仪器性能稳定。
- 6)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责任。

7、违约责任

7.1 服务质量责任

- 1) 在服务期内，由于乙方原因，保密产品及服务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，由乙方负责处理，实行整改、包修、包换、包退、直至符合质量要求。乙方承担整改、修理、调换、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。由于甲方原因，由甲方负责，但乙方保证协助解决。

- 2) 接到甲方通知后，温州及附近地区 4 小时内，外地 24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服务质量问题。

7.2 违约赔偿

除不可抗力和特殊原因双方约定之外，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提供服务，甲方发生终止服务等情况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。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，妥善解决。如协商无效，按下列规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。

- 1) 乙方不能履行服务或甲方终止服务。

① 乙方不能履行服务，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，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 10% 计算并按合同解除条款执行。

② 乙方逾期完成现场审查并取得纸质证书的,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,违约金按 500 元/天计算,逾期天数超过 20 天,甲方按合同解除条款执行。

③ 乙方验收未通过的,应及时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。如重新验收导致逾期的,按上述第②款执行。

④ 甲方终止服务,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,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与乙方违约相同。

2) 乙方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或部分义务,甲方有权向乙方追求赔偿。

4) 经双方协商同意且无需支付违约金者不在此例。

8、合同解除

8.1 因不可抗力(战争、地震等)导致合同无法履行,双方可解除合同。

8.2 乙方未履行服务,超过 20 天,视为无能力履约,双方可解除合同或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。

9、转让和分包

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,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分包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10、争端的解决

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,甲乙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,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,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。

11、约定事项:

11.1 本合同一式伍份,甲方叁份、乙方两份。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。

11.2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,经协商,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,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。

11.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对合同内容如有异议,以甲方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以及在招标现场承诺为准,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

甲方(盖章):温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(盖章):浙江钧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:余仰望

法人代表:卓新霞

委托代理人(签字):邱麒麟

委托代理人(签字):卓新霞

地 址: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梧田街道

手 机:13736751510

大道 368 号上宸大厦 A 幢 11 层、12 层

开户名称:温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

开户名称:浙江钧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税号:1203213019200207203

税号:91330304MA2J88E456

开户银行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城西支行

开户银行(与发票一致):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瓯海仙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

账号:1203213019200207203

账号(与发票一致):780000120190000077

单位地址:瓯海区华科温州研究院 C211

		3.协助客户完成内审整改工作	
		4.协助客户完成现场审查中提出的问题的整改工作，完成整改报告	

备注：具体计划及分工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有所调整。

